**附件5**

**资格复审提交材料清单及相关样本**

1．近期免冠1寸光面直边彩色照片4张（蓝、红、白底均可），背面请用圆珠笔注明姓名及报考职位代码。

2．身份证原件及正反面复印件一份。

3. 浙江海事局所属事业单位人员报名登记表（贴照片，如实、详细填写个人学习、工作经历，时间必须连续，并注明各学习阶段是否在职学习，取得何种学历和学位）。

4．报考职位所需的学历、学位证书原件及复印件一份。其中最高学历为硕士研究生或博士研究生（含应届毕业生）应同时提供本科、硕士研究生段的学历、学位证书原件及复印件一份。留学回国人员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认证的国外学历学位证书和国外高校颁发的学历学位证书原件及复印件一份。

5．学校或单位证明材料。

（1）2021年10月1日至2022年7月31日期间毕业的普通高校全日制应届毕业生，需提交毕业院校或生源地毕业生就业指导部门签发的《毕业生就业推荐表》、学生证原件及复印件各一份。

（2）在国家就业政策规定的择业期内（自2020年5月起算）未落实工作单位的毕业生（就业协议书未签或签后依规撤销，无社保缴费记录，人事档案仍保留在毕业学校或各级人才中心、就业指导中心、公共就业服务机构），需提交毕业院校或毕业生就业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尚在择业期、未落实工作单位，户口、档案、组织关系仍保留在原毕业学校，或保留在各级毕业生就业主管部门（毕业生就业指导服务中心）、各级人才交流服务机构和各级公共就业服务机构的材料原件和复印件一份。

（3）社会在职人员提供所在单位盖章的同意报考证明。如提供所在单位盖章的同意报考证明确有困难，请书面说明情况并承诺在面试结束后15日内提供。

6．报考职位所要求的工作经验相关材料的扫描件。在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工作过的考生，需提供单位人事部门出具的工作经验证明材料，并注明起止时间和工作地点；在其他经济组织、社会组织等单位工作过的考生，需提供相应劳动合同，已离职的还需提供有效的离职相关材料。

7．满足所报考职位要求的其他证明材料。如：英语等级考试证书或成绩通知单等的原件及复印件一份。

凡不符合报考资格条件或有关材料主要信息不实或弄虚作假的考生，一经查实，取消面试或聘用资格。

**所有提供材料复印件原则上要求为A4纸。**

相关样本：

浙江海事局所属事业单位人员报名登记表

**浙江海事局所属事业单位人员报名登记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民族 |  | 照片 |
| 出生年月 |  | 政治面貌 |  | 入党时间 |  |
| 最高学历 |  | 毕业院校 |  | 毕业时间 |  |
| 学位 |  | 院系 |  | 入学前户籍所在地 |  |
| 工作单位 |  | 单位性质 |  | 单位所在地 |  |
| 工作职务 |  | 基层工作经历年限 |  |
| 考生类别 |  | 婚姻状况 |  | 人事档案存放单位 |  |
| 专业 |  | 籍贯 |  | 户籍所在地 |  |
| 通讯地址 |  | 邮政编码 |  |
| 身份证号 |  | 联系电话 |  |
| 手机号码 |  | E-mail |  |
| 用人单位 | 岗位 | 岗位类别 | 职位代码 |
|  |  |  |  |
| 学习经历 |  |
| 工作经历 |  |
| 奖惩情况 |  |
| 既往病史 |  |
| 学科成绩 | （填写主要科目成绩） |
| 论文情况 |  |
| 实习经历 |  |
| 家庭成员情况 |  |
|  本人郑重承诺：表中所填写的信息真实、准确；如有弄虚作假，后果自负。 **本人签名：（手写）** **日期：** **注：本表填写后正反面打印，手写签名。** |